证券代码: 300633 证券简称: 开立医疗 公告编号: 2019-059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 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 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的议案》, 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 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变更日期

根据财会〔2019〕6号文件,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 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3、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 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会(2019)6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 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存在 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 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 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根据《修订通知》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 1、资产负债表: (1)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2)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 2、利润表: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2)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三、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审议程序

2019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 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 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 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 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